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44821.00	1344821.00	1,344,755.9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44,821.00	1,344,755.98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预算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	提高检察院工作人员使用和安全管理网络的能力，最终达到检察院信息化网络系统系统的安全性、稳定性、可靠性目标、高效性。各类信息化设施设备全年不发生信息安全事故；各类设备故障响应时间小于等于1个工作日；故障排除率达到100%。			市检察一分院通过对信息化网络系统的运行维护，保障了检察网络系统的正常运行，最终达到检察院信息化网络系统系统的安全性、稳定性、可靠性、高效性。各类信息化设施设备全年未发生信息安全事故；各类设备故障响应时间小于等于1个工作日；故障排除率达到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设备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运维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故障排除率	=100%	100%	10	10	
			故障一次排除率	>=90%	92.9%	10	10	
		时效指标	运维响应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综合故障率	<=2%	1.28%	5	5	
			有责投诉次数	=0次	0次	5	5	
			数据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完善	5	5	
		运维人员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87.50%	10	7	满意度≥90%的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1分，因此扣除相应权重分3分。
总分					100	97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开办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93644.00	4093544.00	4,092,190	10	99.9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93,544.00	4,092,19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算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项目计划完成新大楼设施设备的采购并安装到位，确保设施设备及时到位，保障检察院工作人员的工作正常开展。			市检察一分院完成了新大楼专用设备、公共区域业务家具等设施设备的采购工作，设施设备均已完成采购并安装到位，新办案业务大楼已正常投入使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施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	100%	10	10	
			安检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及时率	=100%	50%	10	5	部分设施设备由于受到疫情影响，未能在计划时间内完成采购，因此设备采购及时率未达预期。市检察一分院在下一年度的项目实施中，严格把控项目实施进度，提前开展项目采购流程，确保设施设备采购及时到位。
		成本指标	设施设备采购成本合规性	合规	合规	5	5	
经济效益指标	新购设备闲置率	=0%	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室甲醛含量	达标	达标	5	5	
		办公用房内指示标识	清晰可见	清晰可见	5	5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5	5	
		检察办案业务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完善	5	5	
		配套设施到位率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88.50%	10	8
总分					100	93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及业务用房专项维修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68000.00	2468000.00	2,399,457	10	97.23%	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68,000.00	2,399,457.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算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检察院建设的各项基本要求，完成本院大楼的相关改造工作，使其满足各类办案业务需求。加强司法保障力度，推进检察院建设整体规划，全面提升本院综合办案业务能力。			市检一分院根据办公大楼的实际维修需求进行专项维修，完成了2020年度专项维修费项目，维修项目完成率100%，确保检察办案大楼的正常使用，加强司法保障力度，推进检察院建设整体规划，全面提升本院综合办案业务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墙面、顶面粉刷完成率	=100%	100%	10	10	
			办公用房装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修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50%	10	5	由于收到疫情影响，部分子项未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市检察一分院在2021年度的项目实施中，严格把控项目实施进度，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用房安全隐患	降低	降低	5	5	
			办公用房内部整洁度	提升	提升	5	5	
办公用房使用功能			完善	完善	5	5		

效益指标		施工影响情况	较低	较低	5	5	
	生态效益指标	设备环保情况	符合节能环保要求	符合节能环保要求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完善	10	10	
		配套设施到位率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88.50%	10	8	满意度≥90%的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1分，因此扣除权重分2分。
总分					100	92.7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新建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32160.00	581000.00	577,000	10	99.32%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1,000.00	577,0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算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上海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的要求，完成全年信息化建设计划，保障信息安全，全面推进本院在各类办案业务和日常办公过程中的信息化建设。			市检察一分院完成了检察工作网安全等级保护、检察工作网网站平台等2个项目的建设，系统各项功能完善，系统运行稳定，保障了检察院网络信息安全，全面推进市检察一分院在各类办案业务和日常办公过程中的信息化建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信息化系统数	=4个	2个	10	10	原计划新建4个系统，预算调整后，2个系统建设项目不在2020年度实施，因此新建系统数=2个。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50%	10	5	由于受到疫情影响，项目采购流程未能在计划时间内完成，该项目部分子项完成及时性未达预期。市检察一分院在2021年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把控项目进度，确保项目能够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建系统闲置率	=0%	0%	10	10	
		律师案卷查阅效率	提升	提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网安全保障能力	提升	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完善	5	5	
		系统配套设备到位率	=100%	100%	5	5	
		案件信息公开	公开	公开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1.50%	10	10	
总分					100	94.9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交通工具更新购置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3362.00	3362.00	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62.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算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市财政对市级行政单位车辆配置标准的要求，对达到使用年限的车辆进行更新购置，消除因车辆老化、损坏等造成的潜在安全风险，减少维护维修开支，提高整体检察业务办案效率，确保本院各项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2020年市检察一分院未进行执法执勤车辆的采购工作，由于市检察一分院在库车辆运行情况良好，不符合车辆更新购置的条件，因此2020年未进行车辆采购。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旧车报废数	=2辆	0辆	10	0	2020年市检察一分院未进行执法执勤车辆的采购工作，由于市检察一分院在库车辆运行情况良好，不符合车辆更新购置的条件，因此2020年未进行车辆采购。
			新车采购数	=2辆	0辆	10	0	2020年市检察一分院未进行执法执勤车辆的采购工作，由于市检察一分院在库车辆运行情况良好，不符合车辆更新购置的条件，因此2020年未进行车辆采购。
		质量指标	车辆验收合格率	=100%	无法考核	0	0	
		时效指标	车辆报废及时率	=100%	无法考核	0	0	
			车辆采购及时率	=100%	无法考核	0	0	
	成本指标	车辆采购单价成本	合规	无法考核	0	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车辆闲置率	=0%	0%	10	10			
			车辆维修成本	下降	不变	10	0	020年市检察一分院未进行执法执勤车辆的采购工作，由于市检察一分院在库车辆运行情况良好，不符合车辆更新购置的条件，因此2020年未进行车辆采购。		
		社会效益指标	车辆智能化水平	提升	不变	5	0	020年市检察一分院未进行执法执勤车辆的采购工作，由于市检察一分院在库车辆运行情况良好，不符合车辆更新购置的条件，因此2020年未进行车辆采购。		
				生态效益指标	新能源汽车占比	同比上升	不变	5	0	020年市检察一分院未进行执法执勤车辆的采购工作，由于市检察一分院在库车辆运行情况良好，不符合车辆更新购置的条件，因此2020年未进行车辆采购。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完善	10	10			
				车辆使用人员到位率	=100%	100%	10	10		
					车辆配套设施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车辆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2.50%	10	10		
		总分						100	5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辅助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26500.00	4321520.00	4,296,092.84	10	99.42%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321,520.00	4,296,092.84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预算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检察辅助人员经费项目，提高检察工作效率，顺利完成各项检察辅助工作，完成辅助人员的考核工作。及时、准确地发放检察辅助人员经费，确保各项检察辅助工作能够顺利完成；根据需要完成辅助人员的招聘、培训、考核等工作。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完成了2020年度辅助人员的招录、培训、考核工作，确保检察辅助人员及时到位，顺利完成各项检察辅助工作，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及时、准确地发放检察辅助人员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助人员招录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辅助人员培训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辅助人员考核覆盖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辅助人员考核优良率	>=80%	100%	5	5	
			时效指标	辅助人员考核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辅助人员招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薪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薪金成本合规性	合规	合规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辅助人员专业水平	提升	提升	5	5	
		检察院工作效率	提升	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部分完善	5	3	市检察一分院根据要求制订了相应的检察辅助人员管理机制，但未完善相应的考核管理制度。
		辅助人员流失率	<=10%	6.06%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辅助人员满意度	>=85%	86.25%	10	10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88.50%	10	8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90%的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1分，因此扣除权重分2分。
总分					100	95.9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保障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100000.00	99,286.77	10	99.29%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	99,286.77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算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享有依法取得国家赔偿的权利，促进国家机关依法行使职权。在司法办案中帮助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摆脱生活困难，更好的实现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			市检察一分院根据实际案件需求发放司法救助金，确保司法救助金及时发放到位，保障救助对象的基本生活，助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摆脱生活困难，更好的实现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金发放完成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救助审批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救助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救助金额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对象上访率	<=10%	0%	10	10	
			骗取补助事件发生次数	=0次	0次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完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83.50%	10	8	满意度≥95%的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1分，因此扣除相应权重分2分。

总分

100

97.9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工作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0000.00	1280000.00	1,279,528.39	10	99.9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80,000.00	1,279,528.39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预算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	加强检察档案的数字化、信息化管理，确保检察业务用资料能够及时更新并认真贯彻执行关于检察业务宣传的各项规定。完成检察档案数字化扫描，以方便各类档案的存储与检索；收集并主导检察业务各项资料的购买、发放工作，确保检察业务能够与时俱进；完成检察业务宣传的各项要求，切实履行检察机关参与社会综合治理的职责，提高公民法律意识。			市检察一分院根据计划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检察宣传工作、档案数字化工作、检察政策理论研究工作，各项工作均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切实履行检察机关参与社会综合治理的职责，提升检察院检察办案理论研究水平，提高公民法律意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绩效评价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档案数字化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5	
		检察理论研究资料采购完成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绩效评价预算资金覆盖率	达到市财政标准	达到市财政标准	5	5	
		档案扫描合格率	>=98%	99.19%	5	5	
		检察宣传工作完成及时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性	及时	及时	5	5		
		绩效评价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检察理论研究资料采购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院社会影响力	提升	提升	5	5	
			档案查阅效率	提升	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检察业务工作费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部分完善	5	3	市检察一分院制订了长效管理机制，但缺少检察业务工作费项目档案管理方面的制度管理，长效管理机制内容需进一步完善。
			档案数字化配套设施到位率	=100%	100%	5	5	
			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性	公开	公开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87.50%	10	7	满意度≥90%的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1分，因此扣除相应权重分3分。
	总分					100	9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办案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0000.00	422700.00	397,125.62	10	93.95%	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2,700.00	397,125.62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算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检察办案业务费，对检察办案业务进行辅助，以保障检察办案业务的正常开展。			市检察一分院通过检察办案业务费的实施，保障了检察院办案人员的办案所需支出，保障了检察办案业务的正常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业鉴定完成率	=100%	100%	10	10	
			协助办案完成率	=100%	100%	10	10	
			特情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审批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报销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结案率	>=90%	94.5%	5	5	
			督办案件结案率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完善	10	10	
			特情人员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88.50%	10	8	满意度≥90%的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1分，因此扣除相应权重分2分。
总分						100	97.4	